

序 言

书的正文前往往会有“序言”，由序言形成的文章叫“序文”，二者其实是一回事，所以《现代汉语词典》（第6版）解释说：

【序言】（叙言）xùyán [名] 序文。

【序文】（叙文）xùwén [名] 一般写在著作正文之前的文章。有作者自己写的，多说明写作宗旨和经过。也有别人写的，多介绍或评论本书内容。

为什么“写在著作正文之前的文章”叫序文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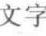
“序”字从广，《说文·广部》：“序，东西墙也。”堂屋的东、西墙叫序。引申之，堂屋两旁的东西厢房也叫序。把著作正文之前的文章叫序，似乎跟堂屋东西墙有联系。但书序的位置，汉以前，附在书末，宋以后，列于书首。前序后跋的格局大概定型在南宋以后^①，而且古代序的功用正如余嘉锡所说：“古之书序，皆所以条其篇目也。”“秦焚书之后，图籍既散乱失次，汉兴复出，自必加以编定。高祖之时，张良、韩信尝序次其《兵法》。序次者，次第其篇章之先后，使之有序也。”^②这种序类似于文献编目。其后有文人在自己著作后的自叙家世生平并申述其著书之意，使得序的功能有所扩展。正如史学家吕思勉所说：“书之有序，其义有二。一曰：序者，绪也，所以助读者，使易得其端绪也。一曰：序者，次也，所以明篇次先后之义也。《史

① 参李乔：《谈序跋》，《文史知识》1995年第12期。

② 余嘉锡：《目录学发微·古书通例》，中华书局2007年版，第26、272页。

记》之《自叙》，《汉书》之《叙传》，既述作书之由，复逐篇为之叙列，可谓兼此二义。”^①可见序之所以名序，关键在于其“一一列举篇目并予以介绍”，“交代写作缘由和全书纲领”，这些含义是难以从“东西墙”中引申出来的。

“序”字《说文》段注：“经传多假序为叙。”而《说文·支部》：“叙，次第也。从支余声。”^②

考“叙”得声之“余”，古文字作等形，上为亼，下为椽木之形，会集合椽木之意。从余从口之“舍”，正是原始社会穴居屋舍之象形（参观后文“恒钉”条）。《说文·八部》：“余，语之舒也。从八，舍省声。𠂇，二余也。读与余同。”段注：“余亏异字而同音义。……从八，象气之分散。”

按段注，“余”为语气词，与“亏”音义相同，这说的是“余”的假借义。按古文字意象，“余”之异体𠂇，或为体现集合椽木的意思而造。用椽木铺排屋顶要有次序，故余声字有次序义。《说文·竹部》：“箨，析竹篾也。从竹余声，读若絮。”箨就是剖竹取篾。《方言》第十三：“箨、箨，析也。析竹谓之箨。”析竹必循其理，故余声字亦有分析义，也有条理义。又《说文·阜部》：“除，殿陛也。”台阶必有次序，故从余。

因此，从“余”之“叙”有次第义，也有编次义。有次第，故字从余；有编次，故字从支。序文起初的含义，正是作者介绍写作缘起和逐篇说明书的内容，语义核心是分析和归纳，与余声字语义特征密合。因此，序文的“序”本当作“叙”，“经传多假序为叙”。又，“序”常和“次”相连成“次序”一词。“次”声字和“余”声字有语义对应现象：

次序：次—叙、舍

语气：咨—余

棘草：茨—箨、椽

宿止：次—舍

① 吕思勉：《史通评》内篇“序传”条，载吕思勉：《史学四种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，第129页。

② “次第”有次序义，也有情形义。李清照《声声慢》词：“梧桐更兼细雨，到黄昏、点点滴滴。这次第，怎一个愁字了得。”此为情形义。书序兼次序、情形二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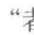
这种对应正说明“序文”当作“叙文”。

宋以后书叙居于卷首，所以“叙”有时被写作“绪”，如徐特立《辛亥革命之始末》：“他们党员中有邹容其人，所著的《革命军》……章炳麟为之作绪。”其实“叙”和“绪”有很大差别。“叙言”、“绪言”都可以说，但可以说“绪论”，不可说“绪文”。可见“绪言”绝不像“叙言”那样可以独立成文，而只是用于正文开头说明全书主旨和内容等的部分。

考《说文·糸部》：“绪，丝耑也。从糸者声。”段注：“耑者，艸木初生之题也。因为凡首之称。抽丝者得绪而可引。引申之，凡事皆有绪可缵。”段注解得十分精到。《说文·糸部》：“缵，继也。”段注“抽丝者得绪而可引”，是说“绪”是引申拓展的开端，后继部分是从绪中抽绎出来的。就学术论著而言，前言部分不正是全书的总纲和概要吗？所以用“丝端”隐喻“前言”，非常贴切。

“绪”的本义是用以抽绎的丝头，所以发展出两个词义系列：一个是端头义（如头绪），进而引申出丝或丝状物之义（如思绪）。一个是抽义（如绪引），进而引申出顺从（如绪信）、次序（如次绪）、残余（如绪余）、未竟之功业（如绪功）、系统（如绪胃）等含义。古代的叙（序）在卷末，好像是正文之余，正是在这个意义上，《尔雅·释诂》说：“序，绪也。”

从词义系统可以看出，“绪”不是简简单单的一个丝头，而是连接着一个丝茧的丝头，论著的前言叫绪言，其目的是引出论著的主体。绪言如同丝头，主体如同丝茧。

“绪”为何有这样的语义特征？这得从“绪”所由得声的“者”说起。“者”，《说文·白部》：“别事词也。”这是其引申义。考古文字，“者”作等形，当为楮树的形象。^①楮树的果实是簇聚的，所以从者之词，多有类聚义：

都：有先君之旧宗庙曰都。^②

① 参黄德宽主编：《古文字谱系疏证》，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，第1450页。

② 此引《说文》训释，下同。有宗庙的城市叫都。城市则为人口聚集之所。聚集则有各色人等，所以发展为总括副词，语音上读 dōu。

渚：《尔雅》曰：“小洲曰渚。”（水中泥沙淤积形成高出水面的陆地叫渚。）

渚：水所亭也。（水聚集叫渚。亦指水聚集之处。）

豨：豕而三毛丛居者。^①

储：待也。（段玉裁注“待也”，《文选》注引作“蓄也”，或作“具也”。或作“积也”[段玉裁注]。蓄积则成积聚，积聚则成类别。《说文·人部》：“待，待也。”待，等待。等有等待义，也有类别义。古代太子叫储君，则为储蓄、候立之君。）

褚：一曰装也。（段玉裁注：“凡装绵曰著，其字当作褚。”用丝绵装衣叫褚，所以储蓄叫褚，棉衣也叫褚。）

奢：张也。（分张则大，大则多，众多则成类聚。）

堵：垣也。五版为一堵。（堵为五版组成的单元。堵常指代墙。^②）

赌：博簒也。（赌就是押注而敛财。）

诸：辨也。（用刀辨别切分，自然数量增多。所以诸有众义。《礼记·祭统》：“夫义者所以济志也，诸德之发也。”孔颖达疏：“诸，众也。”有分别，则会形成类别，类别则有指别功用，“诸”和“者”常通用。）

者：别事词也。

许慎对“者”的解释非常精妙。古人所说的词，是虚词的意思。别，分；事，类。别事词犹言分类词。这是对“者”词汇义和语法义的高度概括。世界可以用“～者”进行分类。如“作者”、“读者”、“昔者”、“今者”、“高者”、“低者”、“生者”、“死者”、“红者”、“白者”等等。事物被分类，自然形成团聚。团聚自然形成类别。类而有别，故“者”可作指别之词。如《敦煌曲子词·望江南》：“我是曲江临池柳，者人折了那人攀，恩爱一时间。”即其例。

① 许慎的定义虽然不是很明白，但是用“丛”字，则紧扣语源。“豨”之所以加“者”成“猪”以区别“豕”，关键在于“猪”是储蓄之豕，即小豕也。据《汉武故事》：“汉景皇帝王皇后内太子宫，得幸，有娠，梦日入其怀。帝又梦高祖谓己曰：‘王夫人生子，可名为彘。’及生男，因名焉。”武帝取名为彘，盖有深意。储蓄之豕和储蓄之君或可比附。

② 墙则阻挡，阻挡则是添堵，添堵则胸中有块垒也。

结合从“者”得声之词，我们再看许慎对“绪”的解释：“绪，丝端也。”丝端当理解为丝团之端，而非丝线之端。

序文古代也叫引，这种说法出现于唐代。如唐王勃《滕王阁序》：“敢竭鄙诚，恭疏短引。”即称自己的序为短引。刘禹锡有《九华山歌并引》、《泰娘歌并引》，清沈成垣有《重刊〈桃花扇〉小引》等。鲁迅《集外集·〈痴华鬢〉题记》：“尝称百喻，而实缺二者，疑举成数，或并以卷首之引，卷末之偈为二事也。”“卷首之引”即卷首之序。序文之所以叫引，大概来源于乐曲之序奏。《文选·马融〈长笛赋〉》：“故聆曲引者，观法于节奏，察度于句投。”李善注：“引，亦曲也。”《文选·谢灵运〈会吟行〉》：“六引缓清唱，三调仁繁音。”刘良注：“六引，古歌曲名。”《古谣谚》卷一百引宋张表臣《珊瑚钩诗话》卷三：“徒歌谓之谣，品秩先后，序而推之谓之引。”由歌曲的序奏演变为唐宋杂曲（词）的一种体裁。如宋张先有《青门引》词。俞平伯《唐宋词选释·〈前言〉》：“‘南唐’之变‘花间’，变其作风不变其体——仍为令、引之类。”又由词曲之引演变为诗文著作之引，是非常自然的事。其词义演变过程示意如下：

乐曲之序奏→唐宋杂曲（词）的一种体裁→诗文著作的序文

如果追根溯源，上揭“引”的各项用法都来源于“引”的原型意象：张弓扯弦，向后导箭。序奏、歌引、序文，都是一种导引。

无独有偶，英语的序言叫 *preface*，来源于古法语的 *préface*，意思是“弥撒曲前的序诵”（opening part of sung devotions），而法语 *préface* 来源于拉丁文 *præfatiō*，意思是“前言”（相应的动词是 *præfārī*，*præ* 是前缀，意思是 *before*，前；*fārī* 是 *speak*，说），拉丁文 *præfatiō* 在德语中又被仿译为 *Vorwort*，英语中为 *foreword*。^①

英语的序言也叫 *prologue*，来源于古法语 *prologue*，直接来源于拉丁语 *prologus*，意思是序幕、开场白，（*prologus*：前缀 *pró* 的意思是“before”，词干 *lógos* 的意思是“discourse, speech”，*lógos* 来源于拉丁语 *légein*，意思是

① 所有英语词源论述引自网上《英语词源词典》，见 <http://www.etymonline.com>。同时也参考 *The Oxford Dictionary of English Etymology*, C. T. Onions, G. W. S. Friedrichsen and R. W. Burchfield, London: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1966。

“to speak”) 这又和中国古代戏曲、小说中的楔子、入话相当。

英语 *preface* 如果直译则是“前言”，而汉语“前言”就是“绪言”、“绪论”，也叫“引言”和“导言”，和英语的 *introduction* 或 *prolegomenon* 相当。*introduction* 来源于拉丁文 *intrōductionem* (主格是 *intrōductio*)，相应的动词是 *intrōducere*，意思是“引导，带入或引进 (*intrōducere*: 前缀 *intrō* 意思是 “inward, to the inside”，词干 *dūcere* 意思是 “to lead”)”。*introduction* 起初的意思是引导，发展出导言和介绍义。*prolegomenon* 来源于希腊文 *prolegomenon*，该词的内部结构为：前缀 *pró-* (before) + *légein* (to speak) + 后缀 *-menos*。从字面看，也是“前言”的意思，在使用过程中逐渐和 *preface* 有了分工。

阿 蓝

敦煌社会经济文书中有“阿蓝”一词。“阿蓝”跟“大斧”、“锹镢”一样，都是当时百姓生活中的一种常用器具。例如伯希和 5032 号《渠人转帖》讲修治泻口人员所携带的器具：“张再成、张勿成大斧、汜员子、汜义成阿蓝。”伯希和 3779 号《徒众转帖》：“已上徒众，次着八角拽砮，人各阿蓝壹，锹镢（镢）壹事，须得本身，不用厮着替。”“阿蓝”又写作“钶鑑”、“铜鑑”、“錡鑑”等。^①

关于“阿蓝”这种器具的特点，《敦煌社会经济文献词语论考》一书总结说，阿蓝“乃时人常用的一种铁制农具，形制小巧轻便，长七寸，重一斤二两五，有柄，末端缀有团锤。因从伊州一带传入，价值昂贵，一具值三百文，相当于四硕五斗粟”。并且指出，“錡鑑”（阿蓝）的语源不太可能是维语 *kətmən*（坎土曼），“其具体的语源及得名之由，恐须从突厥语来探求，此存疑”^②。

回顾敦煌历史，敦煌经济文书出现的时代，对该地区影响大的应该是吐蕃文化，而不是突厥文化。今考藏语有“阿嘎”一词，藏文作 *arka*，《藏汉大辞典》解释说：

名词，硬黏土。铺地和盖屋顶用的硬黏土。^③

① 参张小艳：《敦煌社会经济文献词语论考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3 年版，第 242 页。

② 同上书，第 245 页。

③ 张怡荪主编：《藏汉大辞典》，民族出版社 2013 年版，第 3135 页。

其实，“阿嘎既不是石头也不是土，这是西藏高原岩石深处形成的一种地下矿，俗称阿嘎”^①。阿嘎意思是白色的物质。用阿嘎土修筑屋顶或是屋内地面的活动叫打阿嘎。传统的打阿嘎工艺十分复杂。先把大块阿嘎土平铺在地面上，厚度为5cm—10cm，用“帛多”夯打。帛多是一种专门打阿嘎的藏式工具，由一根木棍插进一块中心打孔的厚圆青石中。^②对于“帛多”，李宁、胡斌解释说：它是一种专门夯打阿嘎土的劳动工具，是将一块厚约3cm—5cm，直径15cm的圆形青石块中心打孔，再穿进一根1.7m—1.9m的木棍做成的，木棍是“帛多”的把手。^③在打阿嘎过程中，工人分成两队，拿着“帛多”，边打边唱曲调悠扬的劳动号子。跟随着歌声的节奏，工人们手脚并用，上下整齐地夯打地面，场面壮观，是西藏的独特民俗之一。打阿嘎这种劳动艺术化，便成为藏族传统歌舞“阿谐”。“阿谐”中的“阿”字指的是一种特殊的土质“阿嘎”土，“谐”专指歌舞的意思，两者相加即为“打阿嘎的歌舞”。^④劳动工具“帛多”作为“阿谐”歌舞中的道具和乐器，也被称作“阿嘎”。田联韬的《藏族地区传统乐器考略》就将藏族传统乐器分为四类，其中体鸣乐器类就有阿嘎，解释为“小型夯土工具”。^⑤又在《藏族传统乐器（三）》中对其作了具体的描述：“阿嘎是西藏人建房时为夯平土面所用的劳动工具，由一根长约1.5m的木棒及棒下端安装的圆形石板构成。在劳动过程中，妇女们手持阿嘎，伴随着阿谐（阿嘎劳动歌）的歌声，并作出简单的舞蹈动作，有节奏地夯砸。此时，阿嘎既是劳动工具，又是舞蹈音乐中的节奏性乐器。”^⑥

从上面对“帛多”或者“阿嘎”的描述中，我们看出这种劳动工具的特点：有木柄，柄长1.5m左右，柄端装有饼状石质夯头，直径约12cm—18cm，厚度约2cm—4cm。体积大约225cm³左右。因为阿嘎是由妇女单手

① 丹木拉：《西藏传统阿嘎打夯》，《中国西藏》2012年第2期。

② 李伟：《藏文化薪火之传：布达拉宫穿越千年的大修》，《三联生活周刊》2008年第15期。

③ 李宁、胡斌：《藏南谷地传统建筑材料与营造工艺浅析》，《室内设计》2013年第1期。

④ 江东：《论藏族舞蹈“阿谐”“强谐”与劳动的关系》，《北京舞蹈学院学报》2013年第2期。

⑤ 田联韬：《藏族地区传统乐器考略》，《中国音乐》1993年第2期。

⑥ 田联韬：《藏族传统乐器（三）》，《乐器》1990年第1期。

轻松提举，因此重量不会超过 2.5 公斤。这些特点，和上述敦煌经济文书中的“阿蓝”极其相似。敦煌文书中所提及的这种劳动工具多加“钅”旁，大概是将石质夯头改成了铁质夯头。这是容易理解的，今天藏族的阿嘎也有短柄木质夯头的，都是根据需要而作的改变。因此，敦煌文书中的“阿蓝”应该和今天藏族的劳动工具“阿嘎”类似，这个词极有可能是藏语 arka 的音译，音译用字的原形也最有可能是“阿监”，而“阿蓝”等形为其讹变。

败 露

美国有部影片叫 *Disclosure*，中文译名有《桃色机密》、《叛逆性骚扰》、《披露》、《败露》等，其中以《败露》最接近原片名 *Disclosure* 的词义。disclosure，《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》第566页解释说：the act of making sth known or public that was previously secret or private。^①《现代汉语词典》的解释是“(不可告人的事)被人发觉”^②。disclosure 和“败露”在感情色彩上有一定差异，但是在“使私密性的事情公开”这一点上，二者是一致的。disclosure 是动词 disclose 的名词形式，disclose 的结构是否定前缀 dis+ 动词 close (关闭，私密)。“败露”中的“露”正和 disclose 直接对应，那么“败”为何义？是否为失败？

考“败露”一词最初的语义构成，当为同义并列。孙星衍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于“乃败祸奸宄”下注：“败，《方言》云：‘露，败也。’败亦为露。”^③“乃败祸奸宄”意即显现了灾祸邪恶。荀悦《汉纪·昭帝纪》：“会盖主舍人父燕仓知其谋，以告大司农杨敞。敞素谨，畏事，不敢言，乃移病卧，以告谏大夫杜延年；延年以闻。九月，诏丞相部中二千石逐捕孙纵之及桀、安、弘羊、外人等，并宗族悉诛之；盖主自杀。燕王闻之，谓相平曰：‘事已败，遂发兵乎？’”“事已败”即“事已露”。《方言》卷三：“露，败也。”希麟《续一切经音义·根本药事卷第十六》“裸露”条：“《切韵》云：露，泄也，败漏也。”朱骏声在《说文通训定声》中说：“露假借为裸。”《后

① 《牛津高阶英汉双解词典》(第7版)，商务印书馆2009年版。

② 《现代汉语词典》(第6版)，商务印书馆2012年版，第31页。

③ 孙星衍：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，中华书局1986年版，第227页。

汉书·张酺传》：“司徒固疾，司空年老，公其伛偻，勿露所救。”白居易《得乙盗买印用法直断以伪造论》：“潜谋斯露，窃弄难容。”

在“显露”义上，“露”、“败”同义；在“败坏”义上，“露”、“败”也同义。《荀子·富国》：“入其境，其田畴秽，都邑露。”王念孙《读书杂志·荀子三》：“露者，败也，谓都邑败坏也。”《逸周书·皇门》：“自露厥家。”意即“自败厥家”。

“露”之“败”义，应该来源于“落”。《广雅·释诂三》：“露，败也。”王念孙疏证：“露之言落也。”“落”，《说文》：“凡草曰零，木曰落。”草木凋零，可言败落；繁华刊落，自然裸露。

“败”之“露”义，今语不存，导致“败露”一词理据不明。以下是文献中“败露”一词的用例：

行正直路的，步步安稳。走弯曲道的，必致败露。（当代/翻译作品/应用文/圣经）

萨科西奥的败露归咎于他的“运气不好”，而且是“大意失荆州”。（当代/报刊/1994年报刊精选）

“九·一三”事件林彪反党集团败露后，此案工作组返京，以后公安部又从河北省、辽宁省公安厅抽了几位处长赴昆，继续了解动态。（当代/报刊/作家文摘/1994）

这些是CCL语料库中“败露”的少数用例，我们发现这些句子的主语是人而不是事情，“败露”一词已经流露出“失败”的意思来。这说明“败露”的理据不明，人们开始“望文生义”，重新分析，从而使“败露”有了新的用法。^①

① 本人随机抽取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13名大二、大三学生调查“败”的意思，解释为：露，4人；坏事，2人；失败，5人；毁坏，1人；漏，1人。看来理解为“失败”或接近“失败”意思的人约占一半。

班 马

唐代李白《送友人》诗：“挥手自兹去，萧萧班马鸣。”

小学生读此诗歌，听到“班马”一词，脑海中多半会想成“斑马”，这如同小学生第一次听到“马可·波罗”，他们往往会跟“菠萝”挂钩一样。人们总是以自己熟悉的事物来理解新事物，这样常会形成俗词源。其实汉语“斑马”一词产生得极晚，大约在20世纪初方才见诸文献。^①

这里的“班马”自然不是斑马，而是离群之马。离群之马何以叫班马？考“班”字从刀从珏，本义是把玉分开，因而把马分开也叫班。上举李白《送友人》诗王琦注：“主客之马将分道，而萧萧长鸣，亦若有离群之感。”《左传·襄公十八年》：“邢伯告中行伯曰：‘有班马之声，齐师其遁。’”杜预注：“夜遁，马不相见，故鸣。班，别也。”“班”、“别”同义。

以“离群之马”释“班马”，似为定论。然《左传·襄公十八年》的用例沈钦韩《补注》引《易》爻辞“乘马班如”，谓即马盘桓不进。故杨伯峻注曰：“班马即还马。”^②

考古代又有“盘马”一说，盘马是一种使马回旋的马技。刘义庆《世说新语·雅量》：“阮语女：‘闻庾郎能骑，我何由得见？’妇告翼，翼便为于道开鹵簿盘马。始两转，坠马堕地，意色自若。”又《大般涅槃经》：“习学乘象、盘马、搥力、种种伎艺亦复如是。”“盘马”就是回马。又“班”有“还”义，如“班师回朝”就是“还师回朝”。如此则“班马”、“盘马”同

^① 参黄河清等编：《近现代辞源》，上海辞书出版社2010年版，第19页。

^② 参杨伯峻：《春秋左传注》（第2版），中华书局1990年版，第1038页。

义。究“盘马”之“盘”，古文字或为磨盘之意象。磨盘则有回旋之特征。单言为“盘”，复言为“盘桓”。故所谓班马者，盘桓之马。分别之际，马又回旋盘桓，萧萧哀鸣，似解人意，倍增离愁。

备 马

“备马”一词在四大名著中习见，如：

操教备马三匹，令二人扶挟而行。（《三国演义》）

次日五更早起，唤八戒备马。那呆子吃了自在酒饭，睡得梦梦乍道：“这早备马怎的？”行者喝道：“师父教走路哩！”（《西游记》）

黄信便邀花荣同出门首上马。花荣道：“且请都监少叙三杯了去。”黄信道：“待说开了，畅饮何妨。”花荣只得叫备马。（《水浒传》）

回到书房里，宝玉换了，命人备马，只带着焙茗、锄药、双瑞、双寿四个小厮去了。（《红楼梦》）

《汉语大词典》收有“备马”条，谓备好鞍辔，以供乘骑。《宋史·吴昌裔传》：“至于治兵足食之法，修车备马之事，乃缺略不讲。”清翟灏《通俗编》卷二：“《南渡录》：康王南奔，倦息崔府君庙，梦神曰：‘追骑已至，宜速去，已备马矣。’”

“备好鞍辔”这种解释很容易理解为准备好鞍辔。但是玩味《宋史·吴昌裔传》例，则似乎不当“准备”讲。类似的例子如《红楼梦》：“一时忙乱套车备马。”两例中“备马”和“修车”、“套车”对举，“备”应该是个表动作的动词。下面这两个句子更能说明问题：

什物：鞍一副，要坚，络头一副，木夹板一副，韁绳二条，钉镞一件，拴马，滚肚二条，镗一副，通屉一副，备马皮条一副，布料兜一个，打损药一包（防肿破，即擦敷之），鞭一根。（戚继光《练兵实纪》）

过了几日，西门庆备马，玳安、平安两个跟随，往院中来。（《金瓶梅》）

例中的“备马”都不能当准备马讲，而是套马的意思。

考“备”又作菑、備、備、備等形，古文字像箭矢在箛中之形，与“箛”为同一字之分化。《周礼·夏官·司弓矢》：“中秋献矢箛。”郑玄注：“箛，盛矢器也。”箭矢在箛中，则有两个语义特征：1. 箭囊容纳箭矢；2. 箭矢插入箭囊。

由第二个语义特征隐喻，马、牛套入车中，如同箭矢插入箭囊，故有“菑”字。《易·系辞下》：“菑牛乘马，引重致远，以利天下。”“菑”，驾馭，后作“服”。今语“服务”，指人置身于事务之中，如马、牛套驾于鞍轡之中。因此“备马”的准确释义当是“套马”。

“备”由“箭囊容纳箭矢”这个语义特征发展出预备、准备义。有容乃大，“大必宽裕。先事而备谓之豫，宽裕之意也”^①。“宽裕”义与“预先”义相因，故“豫备”同义连言。

“备马”之“备”，近代逐渐有理解为“准备”的，如元曲《包待制陈州糶米》：“（正末云）既然衙内着老夫去。我看衙内的面皮。张千，准备马，便往陈州走一遭去来。”^②例中就有“准备马”之语。受此影响，“套车备马”中的“备马”也容易理解为“准备马”。这种理解之所以实现，关键在于“备”的驾馭义衰落，加之“套马”和“准备马”之间有关联，二者都是出行前的行为。这种情况类似于“落发为僧”，“落”本当作“铭”。《说文》：“铭，剔也。”桂馥《札朴·温经·剃落》：“今人言落发为僧，亦当为铭。”“铭”在口语中消亡，“剃发”和“头发掉落”又有关联，人们便以脱落义来理解“落发”。

① 参《说文》“豫”字段注。

② 隋树森编：《元曲选》（第一册），中华书局1996年版，第42页。

本 质

《现代汉语词典》(第6版)62页“本质”条:

指事物本身所固有的,决定事物性质、面貌和发展的根本属性。事物的本质是隐蔽的,是通过现象来表现的,不能用简单的直观去认识,必须透过现象掌握本质。

作为哲学术语的“本质”一词是近代产生的。黄河清等编《近现代辞源》39页列出早期用例,有如1903年《心理学教科书》第二篇:“明某概念本质与他概念有别,谓之定义。”汪宝荣等《新尔雅·释教育》:“研究宇宙之本质成立者,如物质尊元论、精神一元论、唯物论、唯心论等,名曰自然哲学。”

近代以前,汉语“本质”一词多是本形、本状、本貌、本性、本事之义(参《汉语大词典》所列义项)。而哲学术语的“本质”源于日语“本質”(ほんしつ, honshitsu),是英语 *essence* 的意译。^①

这是日语利用汉语词汇“旧瓶装新酒”。引入汉语,又有点“出口转内销”的意思。英语 *essence*, 来源于古法语 *essence*。古法语又来源于拉丁语动词 *esse*, 该词的原始印欧语词根是 **es-*, 它的意思是 *be* (“是”)。从拉丁语的动词 *esse* 又发展出抽象名词 *essentia*, 意思是 *being, existence* (“存在”)。

在西方语言中,“本质”来源于“是”或“存在”,与 *essence* 相对应的汉语词汇“本质”则源于“本”和“质”。

^① 参刘正埏等编:《汉语外来词词典》,上海辞书出版社1984年版,第40页。

“本”，《说文·木部》：“木下曰本。从木，一在其下。”“本”是个指事字，本义为树根。所以有“根本”一词。树根深埋在地下，由之而生发树干、树枝、花叶乃至果实。如果把枝干、花叶、果实比作可见的现象的话，那么深埋在地下的根须则可喻为事物的本质。

“质”，繁体作“質”，《说文·贝部》：“质，以物相赘。从贝从所。阙。”段注：“以物相赘。质、赘双声。以物相赘，如春秋交质子是也。引伸其义为朴也、地也。如‘有质有文’是。《小雅》毛传云‘昉，质也’、《周礼》射则‘充楛质’、《左传》策名‘委质’、皆是。从贝。从所。阙。阙者，阙从所之说也。《韵会》从所，作所声。无阙字。”

从“所”之意，许慎阙。《韵会》把“所”简单析作声符，则不合许慎原意。其实“所”不但表声，而且表义。至于表达何义？需要探索。

“质”，是“以物相赘”。“赘”何义？

《说文·贝部》：“赘，以物质钱。从敖贝。敖者，犹放；贝，当复取之也。”段注：“以物质钱，若今人之抵押也。”

比较“以物相赘”和“以物质钱”，就可以发现“质”、“赘”二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。

二者的共同处都在于要“以物”，也就是都有抵押物。不同处在于：“质”突出的是相互性，“赘”突出的是目的性。换句话说，“质”双方都要抵押，但抵押的目的不在于获得钱财；而“赘”则强调的是抵押目的在于获得钱财。所以“赘”从“敖”，“敖”从“出”从“放”，《说文》“赘”下段注：“放者当复还，赘者当复赎，其义一也。”意思是流放者当再次返回，抵押出去的物品当再次被赎回。在这点上，“赘”跟“卖”就有根本性的不同。“卖”从“出”，物品出手获得钱财后，所有权将发生转移。

现在我们来“看”“质”。如果“质”也是一种以物抵押获得钱财的行为，则构字用一个“斤”一个“贝”成“质”就足够了，为何要用两个“斤”的“所”再加上“贝”成“質”字？这就说明“质”起初就不是一个单方面抵押而获得钱财的行为。用两个“斤”，表示相互或双方。

此外，为什么抵押物选“斤”，也就是斧子，而不选它物？我们知道，斧子是先民重要的生产工具和战争武器，往往是王权和男性的象征，所以古